

# 临夏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文件

临市振领组发〔2023〕27号

## 关于上报《临夏市 2023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年中方案）》的报告

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为认真做好临夏市 2023 年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工作，市财政局、市乡村振兴局严格按照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 号）、《甘肃省关于支持贫困市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甘政办发〔2016〕100 号）、《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和《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甘财扶贫〔2021〕3 号）的文件规定和要求，临夏市在年初方案的基础上，统筹整合了第二批财政涉农资金，制定了《临夏市 2023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年中方案）》，年中方案经

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通过。现随文上报，请备案。

特此报告。

附件：临夏市 2023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年中方案）

临夏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3 年 8 月 10 日



---

抄报：临夏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抄送：市委、市政府办公室，临夏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各主任

---

临夏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3 年 8 月 10 日印 共印 40 份

# 临夏市 2023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实施方案（年中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涉农资金整合使用管理，更好的统筹整合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甘财扶贫〔2021〕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把促进农民增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根本之举，按照“渠道不变、充分授权”和“按需而整、应整尽整”的原则，对纳入整合范围的资金尽可能整合使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资金投入格局，坚持在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统筹安排使用整合资金，优先支持优势特色产业发展，支持“牛羊菜果蔬药菌”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支持监测户增加收入，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 二、年度目标任务截止

2023年，临夏市建档立卡脱贫户5678户26259人，监测户366户1620人（突发严重困难户54户230人，边缘易致贫户113户508人，脱贫不稳定199户882人）；未消除风险户81户365人（突发严重困难户39户166人，边缘易致贫户21户100人，脱贫不稳定户21户99人）。2023年新识别33户149人（突发严重困难22户91人，边缘易致贫7户37人，脱贫不稳定4户21人）；风险消除户24户102人（突发严重困难10户40人，边缘易致贫4户16人，脱贫不稳定10户46人）。通过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优先支持全市农村产业发展，完善“牛羊菜果蔬药菌”特色产业为主导，小家禽、小庭院、小作坊、小手工、小买卖等“五小产业”为补充的产业体系。2022年全市羊存栏4.05万只、出栏4.8万只，产量0.075万吨，产值0.87亿元，2022年农业产业结构调整面积2.91万亩，其中：玉米1.3万亩，油菜0.24万亩，特色花卉0.6万亩，西瓜0.525万亩，蔬菜0.1万亩，中药材0.07万亩，食用菌0.025万亩，树莓0.09万亩。实施“甘味”肉羊产业集群、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等项目，加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奖补、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奖补，积极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落实产业发展贷款贴息政策，促进产业发展提档升级，实现主导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增加群众生产经营性收入。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巩固提升农村水利设施及饮水安全质量，补齐乡村建设示范村农村人居环境短板，大力支

持就业技能培训、“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开展致富带头人（高素质农民）培训、农业技术培训，增强脱贫群众务工增收水平，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推进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

### **三、整合资金来源及规模**

2023年，计划纳入统筹整合使用的财政涉农资金包括中央、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涉农资金，共6类7852.31万元，其中中央级4793.31万元，省级2984万元，州级75万元。中、省整合规模7777.31万元，占应纳入整合资金总规模8633.9万元的90.1%。

### **四、整合资金项目建设内容**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重点安排农村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其它方面三大类项目48个，计划总投资7852.31万元。其中：农村产业发展项目投资5433.82万元，占计划总投资的69.20%；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1971.09万元，占计划总投资的25.1%；其他方面项目投资447.4万元，占计划总投资的5.70%。具体项目安排如下：

**（一）农村产业发展项目5类31个，计划整合资金5433.82万元。**

#### **1.种植业项目**

**（1）到户产业项目。**计划整合资金326.7万元，实施“五小”产业到户扶持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2) 现代农业产业园。**计划整合资金1000万元，实施临夏市牡丹产业园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3) 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计划整合资金200万元，实施枹罕镇街子村、马家庄村西瓜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4)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计划整合资金87.5万元，实施2023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认定奖补项目，2023年家庭农场认定奖补项目，2023年示范合作社认定奖补项目3个。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5) 农产品加工、储藏项目。**计划整合资金100万元，实施临夏市树莓产业园农产品保鲜库建设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6) 品牌培育与产销对接项目。**计划整合资金20万元，实施临夏市2023年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奖补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7) 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计划整合资金736.65万元，实施东西川灌区渠道维修养护工程、折桥镇东门渠衬砌工程、枹罕镇后杨村马家庄村渠道衬砌工程、枹罕镇2023年聂家村村社道路及产业路硬化项目等项目7个。

责任单位：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

## **2.养殖业项目**

**(1) 到户产业项目。**计划整合资金37万元，实施2023年“五小”产业小家禽发展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2) 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项目。**计划整合资金636万元，实施临夏市2023年能繁母畜养殖奖补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3) 畜禽交易市场、屠宰加工及冷链体系项目。**计划整合资金200万元，实施肉牛、肉羊屠宰能力提升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3. 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计划整合资金532.6万元，实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2023年贴息、扶贫人口小额信贷2023年度贴息项目2个。

责任单位：金融办

**4. 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计划整合资金355.31万元，实施临夏市百益亿农国际鲜花港林业贷款贴息项目。

责任单位：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 **5.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

**(1) 乡村旅游——产业发展项目。**计划整合资金73万元，2023年“五小”产业小庭院发展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水设施完善工程(一期), 农村自来水维修养护工程项目2个。

责任单位: 住建局、水务局

**4.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计划整合资金51.09万元, 实施2021年临夏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

责任单位: 农业农村局

**5.农村环境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计划整合资金324万元, 实施枹罕镇铜匠庄村环城北路两侧农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项目, 折桥镇2023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项目3个。

责任单位: 农业农村局

**6.其他方面项目。**计划整合资金98万元, 实施临夏市“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建设项目。

责任单位: 市妇联

**(三) 其他方面项目2类5个, 计划整合资金447.4万元。**

**1.跨省就业一次性往返交通补助。**计划整合资金90万元, 实施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稳定就业交通补贴奖补项目。

责任单位: 人社局

**2.就业工厂吸纳省内劳动力补助。**计划整合资金105万元, 实施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经营主体奖补项目。

责任单位: 人社局

**3.公益性岗位。**计划整合资金41.4万元, 实施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

责任单位：人社局

**4.“雨露计划”职业教育项目。**计划整合资金81万元，实施“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

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二）致富带头人（高素质农民培训），**计划整合资金130万元，实施临夏市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 **六、责任分工**

为强化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日常监管，落实绩效目标管理和动态监控责任，靠实各部门监管责任，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管责任体系，根据各行业部门职责，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

**（一）市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年度使用方案的审核、报备工作，下达年度项目资金计划，批复年度项目实施方案，调整年度资金整合计划和建设内容。定期听取全市整合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研究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中难点问题，推动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研究批复各相关部门涉农资金使用计划。安排年度督查、检查工作，通报督查、检查结果。

**（二）市乡村振兴局：**协同市财政局制定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年度使用方案。会同各相关部门认真筛选审核做好全市项目

库建设工作。负责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实施的牵头组织协调。督促相关部门落实年度使用方案任务，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对实施方案年度计划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建设质量等情况进行日常检查。认真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项目库、项目计划和分配结果公开公示工作。

**（三）市财政局：**依据市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负责整合资金预算调整、校拨、资金落实，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会同相关单位编制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制定市级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按月向市乡村振兴小组办公室报送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进展情况，认真做好整合资金分配结果部门公开公示工作。

**（四）市发改局：**负责全市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立项批复手续。

**（五）市审计局：**负责对全市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及资金使用情况审计检查。

**（六）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市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中道路交通类项目的预审及项目的立项批复手续及行业部门质量把关。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七）市水务局：**负责全市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水利工程类项目的预审及项目的立项批复手续及行业部门质量

把关。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八)市住建局：**负责全市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中危旧房改造项目的指导及质量把关。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九)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全市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用地审核或有关手续办理工作。

**(十)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临夏市分局：**负责全市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环评手续。

**(十一)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全市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种植类、养殖类、畜牧产业、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实施、指导、核查、验收等工作。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十二)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负责全市旅游扶贫、发展农家乐等旅游相关项目的实施、指导、检查、验收等工作。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十三)市人社局：**负责全市扶贫车间、就业技能培训及劳务就业补助等项目的实施、指导、检查、验收等工作。认真在镇、

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十四)四镇：**按照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印发的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认真履行涉农财政资金统筹整合使用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做好年度项目实施落地工作。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十五)其他脱贫攻坚成员单位：**按照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印发的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认真履行涉农财政资金统筹整合使用项目实施主体责任，负责编制部门年度整合项目实施计划，严格按照项目及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按照相关程序，会同四镇、各相关部门组织项目工程实施，把好项目建设质量，做好项目资金报账，项目建设资料整理等各相关工作。认真在镇、村两级做好整合资金使用、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内容的公开公示工作。

## **六、相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镇、各部门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论述，要充分认识推进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和统筹安排，加强财政涉农资金管理，既是提高财政涉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的迫切需要，又是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重要举措，也是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业

增效农民增收的客观要求，有利于规范涉农资金投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利于促进部门转变职能、克服“缺位”和“越位”现象，有利于集中力量办大事、提高涉农资金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整体合力。

**（二）强化组织领导。**在市委、市政府及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市委、市政府分管领导抓总负责，各相关部门（单位）具体负责，加强对全市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的管理。各镇、相关部门要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严格按照整合方案确定的整合资金投向计划，认真履行好各自承担的工作任务，服从大局，紧密配合，全力支持，形成合力，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定期对各镇、相关部门安排下达的项目资金进行抽查。

**（三）加大监督力度。**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和调度会议，对资金落实、项目进度等情况进行督查和研究，确保整合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各相关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整合项目保质保量完成，对整合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积极研究解决。建立使全监督检查机制，发挥审计监督、纪检监察、财政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建立多层次、多方位、多形式的监督机制，有力地推动涉农资金整合项目工作的发展。

**（四）开展绩效评价。**由乡村振兴局牵头，财政、农业农村局

等部门参与，认真开展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将涉农统筹整合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纳入乡镇党政领导班子和一把手实绩考核，对工作成效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贫困村给予倾斜，对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

1. 临夏市 2023 年涉农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
2. 临夏市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3. 临夏市 2023 年统筹整合资金规模测算数据统计表

## 临夏市 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与整合方案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的总规模		计划整合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对应文号		
<b>合计</b>		<b>8708.9</b>		<b>7852.31</b>	<b>90.16%</b>
<b>中央财政合计</b>		<b>5276.31</b>		<b>4793.31</b>	<b>90.85%</b>
1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964.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3964.00	100.00%
2	水利发展资金	273.00	甘财农（2022）111号 临州财农〔2022〕54号	0.00	0.00%
3	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支持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部分）	0.00			
4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支持畜牧业发展部分）	0.00			
5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支持高素质农民培育、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部分）	130.00	甘财农（2023）53号 临州财农〔2023〕28号	130.00	100.00%
6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不含退耕还林还草、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林长制督查考核奖励和相关试点资金）	360.31	甘财资环（2023）39号 临州财建〔2023〕43号	355.31	98.61%
7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提升部分）	5.00	甘财农（2023）57号 临州财农〔2023〕24号	0.00	0.00%
8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344.00	甘财农（2022）99号 临州财农〔2022〕47号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344.00	100.00%
9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支持其他自然保护地、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等保护部分）	30.00	甘财资环（2022）93号 临州财建〔2022〕106号	0.00	0.00%
10	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0.00			
11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支持农村公路部分）	30.00	甘财建〔2023〕74号 临州财建〔2023〕41号	0.00	0.00%
1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40.00	甘财综〔2022〕56号 临州财综〔2023〕2号	0.00	0.00%



# 临夏市 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与整合方案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的总规模		计划整合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对应文号		
13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资金					
14	常规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0.00			
15	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部分）		0.00			
16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支持农作物秸秆		0.00			
17	旅游发展基金					
18	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不包括国家水网骨干工程、水安全保障工程、气象基础设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生态保护和修复方面的支出）	小 计	0.00			
		①				
		②	0.00			
		③	0.00			
		④	0.00			
		⑤	0.00			
二	<b>省级财政资金小计</b>		3357.59		2984.00	<b>88.87%</b>
1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651.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2601.00	<b>98.11%</b>
2	“两州一市”省级资金					
3	少数民族发展省级资金		0.00			
4	以工代赈省级资金		0.00			
5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302.00	甘财农（2022）120号 临州财农〔2022〕57号 甘财农（2023）9号 临州财农〔2023〕10号	0.00	<b>0.00%</b>
6	农田建设补助专项资金		0.00			

# 临夏市 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与整合方案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的总规模		计划整合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对应文号		
7	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	255.00	甘财农（2022）99号 临州财农〔2022〕47号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255.00	100.00%
8	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补助资金	0.00			
9	林业草原资源保护与发展专项资金（①防沙治沙②林业草原科技创新与合作）	0.00			
10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资金	0.00			
11	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0.00			
12	土地整治等补助资金	128.00	甘财资环（2023）34号 临州财建〔2023〕32号	128.00	100.00%
13	农村危房改造省级资金	21.59	甘财综〔2022〕56号 临州财综〔2023〕2号	0.00	0.00%
三	<b>市级财政资金小计</b>	<b>75</b>		75.00	100.00%
1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5	临州财农〔2023〕7号	75.00	100.00%
2	... ..				
四	<b>县级财政资金小计</b>				
1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	... ..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人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人数										
合 计						7852.31	4793.31	2984.00	75.00																				
一	农村产业发展方面					5433.82	3416.31	1942.51	75.00																				
	(一) 种植业					2470.85	1733.12	737.73																					
	1. 脱贫产业项目					326.70	300.00	26.70																					
1	临夏市2023年“五小”产业小手工业发展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折桥镇城郊镇袍罕镇南龙镇	1.为2023年全市脱贫户、监测户及其他农户新发展塑料绳编制、笤帚、藏靴等小手工业生产的70户脱贫户、监测户及其他农户，每户补助3000元。2.对2020年、2021年全市实施小手工业产业的19户农户进行回头看，对其中继续发展并扩大生产的，每户补助3000元。	26.70		26.7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26.7万元	鼓励农户通过利用自身条件发展小手工业，增加收入，提高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20	15	0.0089	0.0070	0.0019	0.0371	0.0276	0.0095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2	临夏市2023年“五小”产业小作坊发展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折桥镇城郊镇袍罕镇南龙镇	1.为2023年全市四镇脱贫户、监测户及其他农户通过自家庭院新发展的特色小吃、面点、面粉加工、饲料加工、小卖部、快递超市、理发店、杂货店等小作坊生产的952户脱贫户、监测户及其他农户，每户补助3000元；2.对2020年、2021年全市实施小作坊产业的48户农户进行回头看，对其中继续发展并扩大生产的，每户补助3000元。	300.00	300.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22万元中的300万元	鼓励农户通过利用自身庭院发展小作坊，增加收入，提高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20	15	0.1000	0.0693	0.0307	0.4514	0.2979	0.1535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2. 现代农业产业园					1000.00	1000.00																						
3	临夏市牡丹产业园项目	新建	2023.3-2024.12	青寺村	建设占地100亩的牡丹科技园一处，其中新建生产性温室19880㎡中的灌溉系统和700㎡的花卉保鲜库设备，项目运营后进一步吸纳已脱贫户务工，实现联农带农。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青寺村村集体所有。(总投资22600万元，本次解决1000万元)	1000.00	1000.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22万元中的1000万元	增加当地投资，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加快城市化建设步伐，吸纳当地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	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吸纳周边700个劳动力务工，增加工资性收入；土地流转按照协议1200元/年/亩；运营期提供就业岗位60个，增加农户用工收入1700元/月以上。			8	4	0.2140	0.0920	0.1220	0.5613	0.3113	0.2500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夏亿农农牧投资有限公司	马少明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3. 良种繁育基地建设																												
	4. 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					200.00	200.00																						
4	临夏市袍罕镇街子村、马家庄村流转土地3200亩建设钢架拱棚，每栋拱棚占地约0.5亩，合计新建拱棚6000多栋。拱棚规格为长约40m，宽约6.2m，高度约2.1m，拱杆间距约1.2米，棚膜厚度为7丝，棚杆埋入地中0.4m，中脊梁为3道，压膜槽2道，倒撑4道，棚杆壁厚0.11cm，棚杆直径为2.5cm。新建排水沟宽40cm高50cm，新建蓄水池10m×5m×1.8m，场地平整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投资形成项目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总投资1295.09万元，本次解决200万元)	续建	2021.5-2023.12	街子村 马家庄村		200.00	200.00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529万元中的200万元	该项目实施后，为村集体搭建了一个标准化种植和持续增收的平台，进一步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合作社收入，有效带动了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村级公益事业的发展，同时带动农户就近就业。	可通过土地流转、带农就业等方式跟农户建立联农带农机制，土地流转按照协议1200元/年/亩；运营期提供就业岗位60个，增加农户用工收入1700元/月以上。			1.00	1.00		0.0436	0.05		0.16	0.2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5. 绿色生产技术推广及科技支撑																												
	6.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87.50	17.00	70.50																					
5	临夏市2023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认定奖励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袍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按照新认定县级龙头企业5万元/个，州级龙头企业10万元/个，省级龙头企业15万元/个，国家级龙头企业30万元/个的奖励标准，2023年计划新认定县级龙头企业2个，州级龙头企业1个，省级龙头企业1个，国家级龙头企业1个。共计奖励65万元。	65.00		65.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65万元	扶持壮大龙头企业，通过“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引导更多的农户参与产业发展，增加收入，推进产业振兴。	可通过土地流转、入股分红、报价收购等方式跟农户签订协议，土地流转按照1500元/年/亩；入股分红按照650元/年/亩给入股农户分红，吸纳群众务工33人，人均增收2000元，对农户种养殖产品以不低于市场价进行收购，带动农户增收。			20	15	0.0047	0.0028	0.0019	0.0558	0.0259	0.0299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6	临夏市2023年家庭农场认定奖励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袍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按照新认定县级家庭农场0.5万元/个，州级家庭农场1万元/个，省级家庭农场2万元/个的奖励标准，2023年计划新认定县级家庭农场3个，州级家庭农场2个，省级家庭农场1个。共计奖励5.5万元。	5.50		5.5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5.5万元	扶持壮大家庭农场，通过家庭农场示范认定，引导更多的农户参与产业发展，有效增加收入，推进产业振兴。			20	15	0.0047	0.0028	0.0019	0.0558	0.0259	0.0299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7	临夏市2023年示范合作社认定奖励项目	新建	2023.5-2023.12	袍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按照新认定一个县级示范社，奖励3万元；新认定一个省级示范社，奖励8万元；2023年计划新认定县级示范社3个，省级示范社1个。共计奖励17万元。	17.00	17.00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529万元中的17万元	扶持壮大合作社，通过合作社示范认定，引导更多的农户参与产业发展，有效增加收入，推进产业振兴。	通过土地流转、报价收购等方式跟农户签订协议，土地流转按照1200元/年/亩；吸纳群众就业10人，人均增收2000元，对农户种养殖产品以不低于市场价进行收购，带动农户增收。			20	15	0.0047	0.0028	0.0019	0.0558	0.0259	0.0299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7. 农产品加工、仓储					100.00	100.00																						
8	临夏市树莓产业园农产品保鲜库建设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大庄村	在临夏市千亩树莓产业园园区内修建1座库容为1000吨机械冷藏保鲜库，库长40米库宽25米库高6米，配套制冷、通风等设施。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运营后进一步吸纳已脱贫户务工，实现联农带农。(项目总投资350万元，采用以奖代补方式，其中企业自筹250万元、财政奖励100万元)	100.00	100.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22万元中的100万元	项目实施后，可有效解决农产品保鲜质量、项目建成后有效增加了就业岗位、带动周边群众增加务工收入、提高生活水平、促进经济发展的需要。	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吸纳周边18个劳动力务工，增加工资性收入；土地流转按照协议1200元/年/亩；运营期提供就业岗位60个，增加农户用工收入2000元/月以上。			1	1	0.0601	0.0170	0.0431	0.2958	0.085	0.2108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夏市山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田园牧歌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8. 品牌培育与产销对接					20.00		20.00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9	临夏市2023年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奖补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按照新认证新认证绿色农产品2万元/个、新认证有机农产品10万元/个、新认证农产品地理标志15万元/个的奖补标准，2023年计划新认定绿色农产品5个，有机农产品1个。共计奖补20万元。	20.00		20.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20万元	通过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提高临夏市农产品知晓度，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可有效拓展销售渠道，提高农业效益，增加农民收入，带动群众增收，促进产业振兴。	项目施工过程中可吸纳周边30个劳动力务工，增加农户用工收2000元/月以上；土地流转按照协议1500元/年/亩；入股分红按照650元/年给入股农户分红。	20	15	0.0047	0.0028	0.0019	0.0558	0.0259	0.0299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9.农机购置补贴<国家农机购置补贴名录外的农机具>																											
10.林果产业(林改)																											
11.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2.农村综合改革(1)-产业发展<含村集体经济等>																											
13.其他																											
14.配套基础设施(明确具体产业类型)						736.65	116.12	620.53																			
10	临夏市东西川灌区渠道维修养护工程(西瓜、饲草玉米种植)	新建	2023.1-2023.12	后杨村街子村江牌村	清除泥石流4800m,2460m³,拆除破损并重建C30砼衬砌干渠40m,C30砼衬砌挡墙75m,C30砼衬砌40*40渠道1.1km。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水管所所有。	84.56		84.56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84.56万元	可提高渠系水利用率、灌溉水利用系数,改善生态环境,还可极大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农民收入。		1	2	0.2583	0.1960	0.0623	1.2528	0.9612	0.2916	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11	临夏市折桥镇东门渠衬砌工程(蔬菜、饲草玉米种植)	新建	2023.1-2023.12	后古村慈王村苟家村大庄村祁牟村	拆除重建现浇C30砼矩形渠600m,防渗维修改造1000m,分水口8座,清淤并预制C30钢筋砼盖板1747m。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水管所所有。	93.96		93.96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93.96万元	可提高渠系水利用率、灌溉水利用系数,改善生态环境,还可极大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农民收入。		4	1	0.2152	0.1264	0.0888	0.9062	0.5226	0.3836	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12	临夏市南川灌区干渠倒虹吸管道改造项目(饲草玉米种植)	续建	2022.3-2023.12	南龙镇	改造临夏市南川灌区干渠倒虹吸管道0.81km,埋设溢水管道0.36km,改造倒虹吸进出口建筑物各1座,拆除重建南川干渠1.6km。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水管所所有。	290.00		290.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290万元	提高倒虹吸管道的输水能力,保证下游南龙镇张王家村、王闫家村、杨家村、罗家湾村、妥家村农田和绿化灌溉的用水,提高人们整体的生活水平,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		4	2	0.3911	0.3148	0.0763	1.6000	1.2678	0.3322	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13	临夏市枹罕镇后杨村马家庄村渠道衬砌工程(西瓜、饲草玉米种植)	新建	2023.5-2023.12	后杨村马家庄村	C30砼衬砌50*50渠道150m,40*40渠道1500m,维修60*60渠道450m,分水口10座,田间分水口120处,过路盖板30m;北干渠泄水渠清淤150m,加固渠堤100m(双面),维修进水闸1座,泄水闸1座。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归水管所所有。	88.22	38.00	50.22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529万元中的38万元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50.22万元	可提高渠系水利用率、灌溉水利用系数,改善生态环境,还可极大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农民收入。		2.00			0.0428	0.1256		0.1754	0.5461	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临市振组发(2023)19号	
14	临夏市枹罕镇2023年聂家村社道路及产业路硬化项目	新建	2023.5-2023.12	聂家村	对聂家村破损严重的中心路上磨路段长约550米,均宽4米的社户道路改建,具体内容为拆除原有破损路面,铺设16厘米厚5%水稳层+18厘米厚C30混凝土路面;另对村内破损不堪的社户道路和尚未硬化的产业路进行硬化,长约2000米,均宽2.5米至4米不等。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95.19		95.19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95.19万元	进一步完善村基础善村基础设施,解决聂家村已脱贫户及周边农户出行及生产生活需要。		1		0.1125	0.017	0.43	0.085	0.1125	临夏市交通运输局	马云	枹罕镇人民政府	吉喆	临市振组发(2023)19号		
15	临夏市枹罕镇铜匠庄陈家社疙瘩根小寨渠道维修改造工程	新建	2023.8-2023.11	临夏市枹罕镇铜匠庄、后杨村、罗家堡	60*60矩形渠道维修衬砌54m,40*40矩形渠道衬砌889m,30*30矩形渠道衬砌88m,渠道维修防渗273m,田间分水口20处,过路盖板40m。	42.70	42.7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中的42.7万元	有效改善本项目区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田间灌溉农田水利用系数,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以及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推动灌区经济发展,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1	2	0.0208	0.0068	0.014	0.0936	0.0306	0.063	临夏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16	临夏市枹罕镇铜匠庄陈家社渠道维修改造工程	续建	2023.8-2023.11	枹罕镇铜匠庄	60*60矩形渠道维修衬砌622m,40*40矩形渠道衬砌327m,分水口1座,田间分水口10处,过路盖板10m。	42.02	35.42	6.6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115万元中的6.6万元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中的35.42万元	有效改善本项目区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田间灌溉农田水利用系数,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以及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推动灌区经济发展,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1		0.0073	0.0073		0.0311	0.0311		临夏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b>(二)养殖业</b>						<b>873.00</b>	<b>492.00</b>	<b>381.00</b>																			
<b>1.副业产业项目</b>						<b>37.00</b>		<b>37.00</b>																			
17	临夏市2023年“五小”产业小家禽发展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折桥镇城郊镇枹罕镇南龙镇	1.为2023年全市四镇脱贫户中利用自家庭院新发展小家禽养殖的300户脱贫户,养殖50只以上的按每只补助10元(上限500只)进行补助;2.对2020年、2021年全市实施小家禽产业的120农户进行回头看,对其中继续发展养殖并扩大生产的,按每只补助10元(上限500只)进行补助。	37.00		37.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37万元	鼓励农户通过利用自家庭院空闲地方发展小家禽养殖,增加收入,提高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20	15	0.0420	0.0300	0.0120	0.2406	0.1806	0.0600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b>2.现代农业产业园</b>																											
<b>3.饲草产业</b>																											
<b>4.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b>						<b>636.00</b>	<b>492.00</b>	<b>144.00</b>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18	临夏市2023年能繁母畜养殖奖补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计划对全市范围内从事能繁母畜养殖的场、户、合作社、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按照能繁母牛500元/头,能繁母羊100元/只,能繁母猪100元/只的标准进行奖补。计划奖补能繁母牛7240头,能繁母羊24000只,能繁母猪3400头。	636.00	492.00	144.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22万元中的492万元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144万元	通过政策奖补,提高发展产业的积极性,带动农户发展畜牧养殖业,有效增加收入,加快乡村振兴的步伐。	通过奖补资金,扩大养殖场、户生产经营规模,奖补合作社、企业通过土地流转、入股分红等方式跟农户签订协议,土地流转按照1200元/年/亩;入股分红按照6.5%给入股农户分红,增加农户财产性收入。	20	15	0.1302	0.048	0.0822	0.6536	0.1822	0.4714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5.绿色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																											
6.绿色生产技术推广及科技支撑																											
7.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8.畜禽交易市场、屠宰加工及冷链体系						200.00		200.00																			
19	临夏市肉牛屠宰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3.1-2023.6	罗家堡村	依据甘肃省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重点任务要求,计划对临夏市俊林清真肉制品有限公司现有屠宰加工生产线进行标准化提升改造,整体更换一条屠宰线吊宰设施,更换电子上午板,车间分割挡板,更新完善加工分割车间分割机、真空机等必要的设施设备,对消毒室、更衣室、器具室等附属用房进行改造,对屠宰加工车间的6000平方米地面进行翻新上胶等。项目运营后进一步吸纳已脱贫户务工,实现联农带农。(项目计划投资350万元,采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施企业自筹250万元,财政奖补100万元)	100.00		100.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100万元	项目完成后肉牛年屠宰量达到5万头,建成后可就地增加就业岗位、带动周边肉牛养殖群众通过从事肉牛养殖增加收入、提高生活水平。	有利于群众发展生产,可就地增加就业岗位、解决10户已脱贫户就业岗位,持续稳定1183户已脱贫户入股分红发放,带动周边肉羊养殖群众通过从事肉牛养殖,提高群众收入。	1	0.1672	0.1193	0.0479	0.7526	0.5126	0.24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20	临夏市肉羊屠宰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3.1-2023.6	铜匠庄村	依据甘肃省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重点任务要求,计划在临夏市佳源牧业有限公司现有屠宰加工生产线基础上,新建一栋1000平方米的屠宰加工综合车间,综合车间分屠宰间、加工分割间、副产品加工间、冷库等构成,配套建设消毒室、更衣室、休息室、器具室等附属设施,配备必要的屠宰器具设备。项目运营后进一步吸纳已脱贫户务工,实现联农带农。(项目计划投资340万元,采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施企业自筹240万元,财政奖补100万元)	100.00		100.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100万元	项目完成后肉羊年屠宰量达到30万只,建成后可就地增加就业岗位、带动周边肉羊养殖群众通过从事肉羊养殖增加收入、提高生活水平。	有利于群众发展生产,可就地增加就业岗位、解决10户已脱贫户就业岗位,持续稳定732户已脱贫户入股分红发放,带动周边肉羊养殖群众通过从事肉羊养殖,提高群众收入。	1	0.1052	0.0742	0.0310	0.4695	0.3195	0.15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9.品牌培育与产销对接																											
10.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1.农村综合改革①-产业发展<含村集体经济等>																											
12.农机具购置补贴<国家农机具购置补贴名录外的农机具>																											
13.其他																											
14.配套基础设施(明确具体产业类型)																											
(三)光伏产业																											
(四)民族特色、地域特色手工业																											
(五)小额信贷贴息						532.60	89.00	368.60	75.00																		
21	临夏市脱贫人口小额信贷2023年贴息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计划对临夏市3000户农户,按照基准利率4.65%3年内进行全额贴息。(总投资550万元,本次解决482.6万元)	482.60	89.00	318.60	75.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22万元中的89万元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318.6万元 临州财农[2023]7号 州级衔接资金75万元中的75万元	受益全市35个村3000户13470人。预计每户脱贫户每年带动收益达3500元。		20	15	0.3000	0.3		1.3470	1.347		金融办	马忠华	金融办	马忠华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22	临夏市扶贫人口小额信贷2023年度贴息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计划对临夏市352户农户,按照基准利率4.65%3年内进行全额贴息。	50		5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50万元	受益全市35个村352户1720人。预计每户脱贫户每年带动收益达3500元。		20	15	0.0352	0.0352		0.1720	0.172		金融办	马忠华	金融办	马忠华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六)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355.31	355.31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23	临夏市百亿亿农国际鲜花港林业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3.1-2027.1	青寺村	百亿亿农国际鲜花港林业贷款贴息项目，申请银行贷款36400万元，申请中央财政贴息资金355.31万元，温室抚育蔷薇科属灌木350亩，牡丹种植和繁育40亩。	355.31	355.31				甘财资环〔2023〕39号 临州财建〔2023〕43号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360.31万元中的355.31万元	通过项目实施，可增加碳汇效益、牡丹芍药收益、林下经济收益，拉动本片区经济发展；增加就业机会，提高农民收入；改善生活环境，维护生物多样性，保持水土流失。		1	0.0028	0.002	0.018	0.04	0.006	0.034	临夏市林草事业发展中心	杨学平	临夏亿农投资公司	马少明		
<b>(七)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b>						<b>1202.06</b>	<b>746.88</b>	<b>455.18</b>																		
<b>1. 乡村旅游——产业发展</b>						<b>73.00</b>		<b>73.00</b>																		
24	临夏市2023年“五小”产业小庭院发展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折桥镇城郊镇抱罕镇南龙镇	1.为2023年全市四镇脱贫户通过自家庭院新发展休闲农业、农家乐的40户脱贫户，每户补助10000元；2.对2020年、2021年全市实施小庭院（农家乐）产业的33户农户进行回头看，对其中继续发展并扩大生产的，同时联农带农带动作用明显的，每户补助10000元。	73.00		73.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73万元	鼓励农户通过利用自身条件发展休闲农业、农家乐，增加收入，提高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20	15	0.0073	0.0040	0.0033	0.0330	0.0168	0.0162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b>2. 乡村旅游——配套基础设施</b>						<b>1129.06</b>	<b>746.88</b>	<b>382.18</b>																		
25	临夏市折桥镇2023年大庄村大庄社旅游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新建	2023.3-2023.11	大庄村	计划对大庄村一至五社进行改造，促进大庄村蔬菜、食用菌种植采摘销售，同时带动村内农家乐乡村旅游庭院经济发展，鼓励农户改建乡村民宿，打造吃住、游玩、采摘一体的综合性乡村旅游产业。包括：同时对村内农户沿线墙面13000平方米和必要的乡村旅游附属设施。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380.00	380.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956万元中的380万元	建成打造乡村旅游产业吃住游玩综合发展，拓宽蔬菜、食用菌销售渠道，同时改善村庄整体乡游设施，项目的实施将统一乡村建设风貌及旅游设施基础，提升民生水平，带动周边农家乐、民宿及农产品销售等经济收入。	1		0.0295	0.0113	0.0182	0.1304	0.0593	0.0711	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折桥镇人民政府	白志俊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380万
26	临夏市折桥镇2023年东四路沿线苟家村、大庄村段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3.3-2023.11	苟家村大庄村	临夏市折桥镇苟家村、大庄村公路两边2-3公里旅游基础设施，打造苟家村、大庄村蔬菜种植、农家乐等乡村旅游产业发展。其中：道路两旁附属设施安全防护栏1355.54米；道路牙81.44米等。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总投资360万元，本次解决300.78万元）	300.78	245.00	55.78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956万元中的245万元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55.78万元	建成打造乡村旅游产业吃住游玩综合发展，拓宽蔬菜、食用菌销售渠道，同时改善村庄整体乡游设施，项目的实施将统一乡村建设风貌及旅游设施基础，提升民生水平，带动周边农家乐、民宿及农产品销售等经济收入。	2		0.0708	0.0299	0.0409	0.3182	0.1196	0.1986	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折桥镇人民政府	白志俊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45万
27	临夏市折桥镇祁牟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1-2023.12	祁牟村	本工程为临夏市折桥镇2021年祁牟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位于临夏市折桥镇祁牟村，主要内容为村庄入口及村庄内工程；包括入口标识、挡墙、U形水果、路牙、安全防护设施建设等内容。旅游停车场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及完善。（项目总投资339.97万元，本次解决24.31万元）	24.31	24.31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中的24.31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极大的带动示范点及周边旅游产业的发展，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水平，全面消除视觉贫困。	1		0.0082	0.0036	0.0046	0.0314	0.0158	0.0156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折桥镇人民政府	白志俊		
28	临夏市折桥镇祁牟村乡村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新建	2021.5-2023.12	祁牟村	计划对祁牟村折塔路段约820米及周边巷道沿线230米进行乡村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包括强弱电提升改造，改善乡村旅游环境，突出多味、土味，对沿线旅游基础设施进行完善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及完善。有助于提升魅力折桥湾整体形象，发展乡村旅游产业。（项目总投资367.94万元，本次解决87.4万元）	87.4	79	8.4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115万元中的8.4万元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中的79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极大的改善和提升祁牟村主干道旅游基础设施水平，同时改善了村容村貌，带动乡村旅游产业的发展，积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带动周边农户增加旅游产业收入。	1		0.0159	0.0062	0.0097	0.0279	0.0108	0.0171	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折桥镇人民政府	白志俊		
29	临夏抱罕镇G568连接线石头洼段旅游风貌提升项目	新建	2023.5-2023.12	石头洼村	临夏市抱罕镇G568连接线石头洼段旅游风貌提升项目全长约1公里，其中墙面改造1063.2平方米，小青瓦137.16平方米，混凝土护栏40米，种植池护栏322米，新建护栏153米，新建铁艺护栏45米等。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总投资120万元，本次解决90万元）	90.00		90.00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90万元	改善我镇石头洼村已脱贫户及周边农户的居住环境，提升民生水平，加快乡村振兴的步伐。	1		0.0484	0.0126	0.0358	0.2462	0.0567	0.1895	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抱罕镇人民政府	吉喆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30	临夏市抱罕镇青寺村乡村旅游基础设施风貌提升项目	续建	2022.5-2023.11	青寺村	对青寺村杜家、刘家及临大路沿线墙体进行改造，增设旅游标识牌，维修及改造破旧墙面，门前水渠改造，增设垃圾桶等。（项目总投资500万元，本次解决146.57万元）	146.57	18.57	128			甘财资环〔2023〕34号 临州财建〔2023〕32号 土地整治补助资金128万元中的128万元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中的18.57万元	该项目建成后为进一步完善青寺村乡村旅游基础设施，方便游客参观旅游。	1		0.0187	0.0166		0.0785	0.0747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抱罕镇人民政府	吉喆			
31	抱罕镇拜家村乡村旅游建设项目	新建	2022.5-2022.11	拜家村	对拜家村陈家中心路、拥军路及产业路沿线进行改造，对沿线两侧进行旅游元素改造，增设旅游标识牌等。（项目总投资700万元，本次解决100万元）	100		100			甘财农〔2023〕74号 临州财农〔2023〕32号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115万元中的100万元	全面提升农村旅游基础设施，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打造乡村建设示范村提供有力支撑。	1		0.0865	0.062	0.0245	0.3945	0.1161	0.2784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马通	抱罕镇人民政府	吉喆		
<b>(八) 其他</b>																										
<b>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面</b>						<b>1971.09</b>	<b>1142.00</b>	<b>829.09</b>																		
<b>(一) 农村公路</b>						<b>552.00</b>	<b>552.00</b>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32	临夏市2022年榆林沟桥改建工程	续建	2022.5-2023.4	高邓家村	拆除旧桥1座,改建1*25米装配式后张法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箱型梁一座,桥梁全长32.00m,全宽10.0m,桥面车行道宽9m,两侧设置混凝土防撞护栏。桥梁采用单孔25m,标准跨径正交布置。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总投资272万元,本次解决151万元)	151.00	151.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中956万元中的151万元	该项目的建成将有利于改善道路通行能力,方便群众出行。		1	0.0664	0.0416	0.0248	0.1750	0.0628	0.1122	市交通运输局	马云	临夏市公路管理养护站	马云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51万元
33	临夏市枹罕镇街子路提质改造工程	续建	2022.5-2023.4	街子村	道路全长1.264公里,路基宽度6.5米,路面6.0米,硬路肩0.25*2,路面结构采用原有水泥混凝土路面铣刨1厘米+粘层油+4厘米厚AC-16中粒式彩色沥青碎石面层。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总投资200万元,本次解决123万元)	123.00	123.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中956万元中的123万元	该道路是生产生活、乡村旅游发展的主要服务道路。建成后将方便群众出行,带动乡村旅游业的发展,改善群众生活水平。		1	0.0432	0.0166	0.0266	0.0925	0.0738	0.0187	市交通运输局	马云	临夏市公路管理养护站	马云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23万元
34	临夏市2022年江牌至沙沟沟道路路基边坡治理工程	续建	2022.5-2023.4	江牌村	工程采用原有道路技术标准,技术标准为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行车时速30km/h,受限路段20km/h。路基宽度7.5m,路面宽度7.0,两侧硬肩宽0.25米,路面结构采用:15cm厚天然砂砾垫层+20cm厚5%水泥稳定砂砾基层+20cm厚水泥混凝土上层+4cm厚沥青混凝土面层,桥涵设计荷载:公路-II级,设计洪水频率1/25。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总投资218万元,本次解决198万元)	198.00	198.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中956万元中的57万元 中央衔接资金2122万元中的141万元	消除农村公路沿线隐患,提高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同时解决农产品运输问题,确保群众通行安全。		2	0.0283	0.0109	0.0174	0.1000	0.0842	0.0158	市交通运输局	马云	临夏市公路管理养护站	马云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57万元
35	临夏市2023年石头洼村社户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	2023.5-2023.12	石头洼村	路线全长0.925km,由5条巷道组成,其中巷道1路线长0.266km,巷道2路线长0.137km,巷道3路线长0.124km,巷道4路线长0.183km,巷道5路线长0.215km,均为石头洼村村内社户道路,路面结构土路采用:16cm厚5%水泥稳定砂砾基层+18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0.00	80.00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中央衔接资金529万元中的80万元	村级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方便群众的日常出行。		1	0.0484	0.0126	0.0358	0.2462	0.0567	0.1895	市交通运输局	马云	临夏市公路管理养护站	马云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b>(二) 农村水利设施</b>						357.00	357.00																			
36	临夏市枹罕镇红水河2023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临夏市红水河一公墓区段)治理工程	新建	2023.1-2023.12	铜匠庄村 马彦庄村	修建格宾石笼生态带19631.25平方米(长4362.5米,宽4.5米),清运淤积物5953立方米等。(总投资396万元,本次解决357万元)	357.00	357.00				甘财振兴(2022)21号 临州财农[2022]45号 以工代赈资金357万元中的357万元	疏浚河道,全面清理河道垃圾,清除影响行洪安全、有碍的河道障碍物,确保河流达到防洪排涝标准。		2	0.1418	0.0983	0.0435	0.6622	0.4608	0.2014	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以工代赈
<b>(三) 农田水利建设</b>																										
<b>(四) 饮水安全</b>						589.00	89.00	500.00																		
37	临夏市乡村振兴供水设施完善工程(一期)	新建	2023.5-2023.12	城郊镇 折桥镇 南龙镇 枹罕镇	改造刘临路(城东四路至三岔口段)、慈王村村道、后杨村村道、石头洼村村道及青寺村村道给水管道,总长4135米;增设临夏市城郊镇、折桥镇、南龙镇、枹罕镇共33个行政村123处NB-10T远传网控水表。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归临夏市供水公司所有。(总投资935.34万元,本次解决500万元)	500.00		500.00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500万元	本工程的建设对改善临夏市农村居民生活给水质量,提高农民群众饮水健康水平以及保障生活基本用水需求,增强农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20	15	0.5893	1.3124		2.47	6.5000	市住建局	陈平	临夏市供水排水公司	张忠生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38	临夏市农村自来水维修养护工程	续建	2023.5-2023.12	青寺村 折桥镇 肖家村	枹罕镇维修更换管道1379m,新建闸阀井3座;城郊镇肖家村维修更换管道330m,新建闸阀井1座;折桥镇维修更换管道1112m,新建闸阀井4座。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归水管所所有。	89.00	89.00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529万元中的89万元	提高供水保证率,改善水质。		4		0.012	0.0025		0.245	0.0125	临夏市水务局	唐国祥	临夏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国祥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b>(五) 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b>						51.09		51.09																		
39	2021年临夏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	续建	2023.5-2023.12	街子村 马家庄村	枹罕镇马家庄村、街子村建设3000亩高标准农田(其中:马家庄村1256.19亩为高效节水、街子村1743.81亩为其他高标准农田),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电配电工程。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1.092324		51.092324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51.09万元	项目实施后,可以改善田间灌水技术,有效改善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加快传统农业向节水农业、生态农业的转变,同时可以促进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促进节水灌溉技术的提高和推广。有效保障生态环境用水。		1.00	1.00	0.02	0.0217		0.0986	0.1042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b>(六)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b>																										
<b>(七) 林业改革发展(不含林业资源管护和相关试点资金)</b>																										
<b>(八) 农村环境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b>						324.00	144.00	180.00																		
40	临夏市枹罕镇铜匠庄村环城北路两侧农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铜匠庄村	打造环城北路铜匠庄段沿线风貌,具体改造内容为:本项目区域长度1.8公里,涉及农户围墙、大门、商铺门头改造,对现有门前空地整治,通过改造的墙面体现特有的村庄文化。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50.00	144.00	6.00			甘财农(2022)99号 临州财农[2022]47号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44万元中的144万元;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40万元中的6万元	通过项目建设,改善我镇铜匠庄村已脱贫户及周边农户的居住环境,提升民生水平,加快乡村振兴的步伐。		1	0.0617	0.0227	0.0390	0.2779	0.1010	0.1769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枹罕镇人民政府	吉喆	临市振领组发(2023)14号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41	临夏市枹罕镇铜匠庄村环城北路两侧农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马彦庄村	打造环城北路马彦庄段沿线风貌，具体改造内容为：本项目区域长度1.3公里，涉及农户围墙、大门、商铺门头改造，对现有门前空地进行整治，通过改造的墙面体现特有的村庄文化。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34.00		134.00				甘财农〔2022〕99号 临州财农〔2022〕47号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40万元中的134万元	通过项目建设，改善我镇马彦庄村已脱贫户及周边农户的居住环境，提升民生水平，加快乡村振兴的步伐。			1		0.0696	0.0208	0.0488	0.3612	0.1015	0.2597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枹罕镇人民政府	吉喆	临市振领组发〔2023〕14号			
42	临夏市折桥镇2023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新建	2023.03-2023.11	苟家村大庄村祁牟村折桥村甘费村后古村陈马村慈王村	对折桥镇辖区内各主干道、巷道两边进行环境卫生整治，对路边破损道牙、安全防护栏等进行安装、维修更换。投资形成固定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40.00		40.00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40万元	建成后村上脏乱差的现象将得到有效改善，改善居住环境，项目的实施将统一乡村建设风貌，提升民生水平，加快乡村振兴的步伐。			4	4	0.8496	0.1341	0.1998		0.5893	0.8496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折桥镇人民政府	白志俊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b>(九) 危房改造(农村抗震房改造)</b>																															
<b>(十) 农村综合改革③-基础设施建设方面</b>																															
<b>(十一)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lt;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gt;</b>																															
<b>(十二) 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建设</b>																															
<b>(十三) 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b>																															
<b>(十四) 民族特色村寨试点</b>																															
<b>(十五) 村庄规划编制</b>																															
<b>(十六) 其他(请注明)</b>						98.00		98.00																							
43	临夏市“巾帼家积分超市”建设项目	新建	2023.1-2023.11	南龙镇枹罕镇城郊镇折桥镇	对南龙镇王岗家村、高邓家村、南川村、四家咀村、杨家村、罗家湾村、枹罕镇马家庄村、街子村、石头洼村、聂家村、罗家堡村、铜匠庄村；城郊镇肖家、木厂村14个“积分超市”进行建设和物资配备，每个村4万元，共计56万元。对南龙镇妥家村，单于庄村、尔杨家村、马家庄村，枹罕镇江牌村、青寺村、拜家村、王坪村、后杨村、马彦庄村，城郊镇堡子村，祁家村、瓦窑村，折桥镇苟家村、大庄村、慈王村、祁牟村、折桥村、陈马村、甘费村、后古村共计21个村“积分超市”项目，进行超市补货、硬件设施提升改造、台账制度等软件资料配备提升。	98.00		98.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98万元	动员广大农民群众广泛参与、集中整治，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村容村貌明显提升，文明村规民约普遍形成，长效清洁机制逐步建立，村民清洁卫生、文明意识普遍提高的目标。			20	15	2.3646	0.8985	1.4661	10.4441	4.6474	5.7967	市妇联	袁雅娟	市妇联	袁雅娟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三	其他方面					<b>447.40</b>	<b>235.00</b>	<b>212.40</b>																							
<b>(一) 就业</b>						317.40	105.00	212.40																							
<b>1. 跨省就业一次性往返交通补助</b>						90.00		90.00																							
44	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稳定就业交通补贴奖补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对跨省稳定就业的临夏市籍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600元/人; 预计1500人, 90万元。	90.00		90.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帮助对计划的2600多名脱贫劳动力(监测户)家庭增加收入。			20	15	0.2600	0.26		1.0900	1.09		市人社局	马玉麒	劳务办	杨国鹏	临市振领组发〔2022〕55号			
<b>2. 就业工厂吸纳省内劳动力补助</b>						105.00	105.00																								
45	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经营主体奖补项目	新建	2023.5-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计划对临夏市27家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落实吸纳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6个月以上奖补, 按3000元/人标准给予生产经营主体奖补, 计350人, 105万元。	105.00	105.00					甘财振兴〔2023〕13号 临州财农〔2023〕21号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529万元中的105万元	项目建成后, 有利于解决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农村劳动力就业难的问题。			20	15	0.0350	0.035		0.1470	0.147		市人社局	马玉麒	劳务办	杨国鹏	临市振领组发〔2023〕19号			
<b>3. 就业培训</b>																															
<b>4. 公益性岗位</b>						41.40		41.40																							



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46	乡村公益性岗位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2023年对全市四镇已吸纳的69名农村公益性岗位发放补贴,共需资金41.4万元;其中2019年市级配套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29人,城郊镇3人:祁家村,木厂村,瓦窑村各1人。枹罕镇12人:拜家村、后杨村、江牌村、街子村、罗家堡村、马家庄村、聂家村、青寺村、石头洼村、马彦庄村、王坪村各1人;南龙镇6人,单子庄村、王岗家村、杨家村、罗家湾村、高邓家村、妥家村各1人;折桥8人,苟家村、慈王村、甘费村、后古村、陈马村、折桥村、祁牟村、大庄村各1人,每人每月500元,发放1-12月份需补贴资金17.4万元;2020年市级配套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40人,城郊镇5人,堡子村、瓦窑村、木厂村、肖家村、祁家村各1人,枹罕镇:18人,铜匠村1人、拜家村2人、后杨村2人、马家庄村2人、聂家村2人、青寺村2人、街子村1人、江牌村2人、王坪村1人、罗家堡村1人、马彦庄村1人、石头洼村1人;南龙镇7人,高邓家村、单子庄村、杂杨家村、南川村、王岗家村、马家庄村、罗家湾村各1人,折桥镇10人,后古村1人、苟家村1人、甘费村1人、陈马村1人、慈王村3人、祁牟村1人、折桥村1人、大庄村1人、每人每月500元,发放1-12月份,需补贴资金24万元。	41.40		41.4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41.4万元	解决建脱贫家庭就近就地就业,增加家庭工资性收入,巩固脱贫成效。			20	15	0.0069	0.0069		0.0069	0.0069		市人社局	马玉麒	南龙镇人民政府 枹罕镇人民政府 城郊镇人民政府 折桥镇人民政府	马强 吉喆 乔曼曼 白志俊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b>5.雨露计划职业教育</b>						81.00		81.00																					
47	临夏市2023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	新建	2023.1-2023.12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主要对已脱贫户、监测户家庭大中专、中高职院校在校生进行补助,春季计划补助540人,人均每学期补助1500元,共76.5万元。	81.00		81.00		甘财振兴(2022)22号 临州财农[2022]46号 省级衔接资金1676万元中的76.5万元 甘财振兴(2023)14号 临州财农[2023]22号 省级衔接资金975万元中的4.5万元	使540名已脱贫户、监测户子女更好的完成学业,学习技能,尽快就业。			20	15	0.0540	0.0540		0.0540	0.0540		市乡村振兴局	郭强	市乡村振兴局	郭强	临市振组发(2022)55号 临市振组发(2023)19号			
<b>(二)致富带头人(高素质农民培训)</b>						130.00	130.00																						
48	临夏市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新建	2023.8-2023.11	枹罕镇南龙镇折桥镇城郊镇	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的通知》和《临夏州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文件精神,临夏市共下达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550人,培育资金130万元,其中经营管理型100人,专业生产型250人,技能服务型200人。培育经费按照经营管理型100人每人4000元,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共450人,每人2000元的标准执行。	130	130.00			甘财农(2023)53号 临州财农[2023]28号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130万元中的130万元	以全力推进牛、羊、菜、菌、花、果(树莓)等全市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为核心,大力开展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高素质农民培育,加快形成与产业需求相适应、与农村发展相协调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夯实稳粮扩油人才支撑。通过培育提升就业技能和服务水平、增收效益明显提升,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提供坚实人才保障。2023年临夏市培育高素质农民550人,资金130万。			20	15	0.055	0.002	0.053	0.13	0.005	0.125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市农业农村局	乔培元				
<b>(三)农业技术培训</b>																													
<b>(四)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b>																													

2023年甘肃省统筹整合资金规模测算数据统计表

填报县区：临夏市

单位：万元、%

县区	2023年中省资金下达数（截至2023年7月20日）			2023年统筹整合资金规模								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规模不得低于上年水平）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跨科目整合资金	占比（%）	备注	
				（58国家脱贫县中央和省级资金整合比例不得低于2023年截至目前下拨资金的80%以上，28个其他县不得低于2023年截至目前下拨资金的70%以上）								市级整合资金	县级整合资金	资金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小计	中央	省级	中省市县四级资金小计	中省资金小计	占比（%）	中央	占比（%）	省级	占比（%）	Y							Z=Y/D			
	A=B+C	B	C	D=E+K+L=M+Q+W	E=G+I	F=E/A	G	H=G/B	I	J=I/C		K	L	M	N=M/D	Q	R=Q/D		W	X=W/D	
临夏市	8633.90	5276.31	3357.59	7852.31	7777.31	90.08%	4793.31	90.85%	2984.00	88.87%	75.00		5433.82	69.20%	1971.09	25.10%	447.40	5.70%	2525.31	32.16%	

所有数据，请保留两位小数  
比例不得低于整合资金总量的30%  
未能达到相关整合比例的具体原因